

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凯特”）拟将所持有的景泰西脉高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脉高新”）共 42%的股权分别以 0 元价格转让给北京高新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康健”）和兰州西脉记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西脉”），其中高新康健受让西脉高新 25%的股权、兰州西脉受让西脉高新 17%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西脉高新的股权由 60%变为 18%，本公司将由西脉高新的控股股东变为参股股东，西脉高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西脉高新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000 万元，高新凯特已实缴出资 100 万元，并未正式开展业务。公司尚未签署交易协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西脉高新总资产和净资产均为 100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占高新凯特 2016 年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 31929 万元的 0.31%，占高新凯特 2016 年经审计

的合并净资产 24807 万元的 0.40%，没有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本次出售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出售资产交易中，高新康健和高新凯特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苏春光，本次出售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景泰西脉高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苏春光、马韬麟 2 名董事属于关联方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方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出售资产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一

交易对手方北京高新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 2 座 2-1 座 10 层 1 单元 1103，主要办公地点

为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 2 座 2-1 座 10 层 1 单元 1103，法定代表人为徐亦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1101021011642664，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二

交易对手方兰州西脉记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14 号，主要办公地点为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14 号，法定代表人为苏春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653,377.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620000296719259R，主营业务为功能合金材料及产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以上国家限制的产品除外），新材料、新工艺的技术转让，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销售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国家禁止限制经营的除外），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3.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景泰西脉高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的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草窝滩镇万里农场

交易标的主营业务：藜麦加工、种植销售，藜麦膨化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藜麦示范种植、育种、引种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农作物的育种、加工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1	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60%
2	北京高新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40%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1	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8%
2	北京高新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65%
3	兰州西脉记忆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7%

以上内容以最终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其他应说明的基本情况

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后，本公司将由西脉高新的控股股东变为参股股东，西脉高新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高新凯特将所持有的尚未实缴出资的西脉高新 25%股权以 0 元价格转让给高新康健，将所持有的尚未实缴出资的西脉高新 17%股权以 0 元价格转让给兰州西脉，转让完成后，由受让方承继对西脉高新的出资义务，按出资额（高新康健 250 万元、兰州西脉 170 万元）和《景泰西脉高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承担对西脉高新的出资义务。

(二)交易定价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未正式开展业务，所以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0 元。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过户时间为协议签署之日。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合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利用效率，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

议》

广东高新凯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